



6 7 8 9 80
1 2 3 4 5 6 7 8 9 90
1 2 3 4 5 6 7 8 9 100
1 2 3 4 5 6 7

伯元

十四經發揮卷中欽卷之四

高野山就安齋玄幽

門人 谷村昌安齋玄仙纂輯

十四經脈氣所發篇

▲此篇述十四經脈所發起所終止自肺經至肝經。凡十二經正文全靈樞經脉篇文也。督脈任脈雜取素問骨空論難經甲乙經等以述之。▲滑氏曰。十四經正文並與

金蘭循經同。

十四經金 卷四 手太陰肺經之圖



肺者相傳之官。治節出焉。其形圓垂。附著於脊之第三椎。中有二十四空。行列分布。以行諸藏之氣。爲藏之長。爲心之蓋。○是經常多氣少血。其合皮也。其榮毛也。開竅於鼻。○難。

經曰。肺重三斤三兩。

六葉兩耳。凡八葉。主

藏魄。○華元化曰。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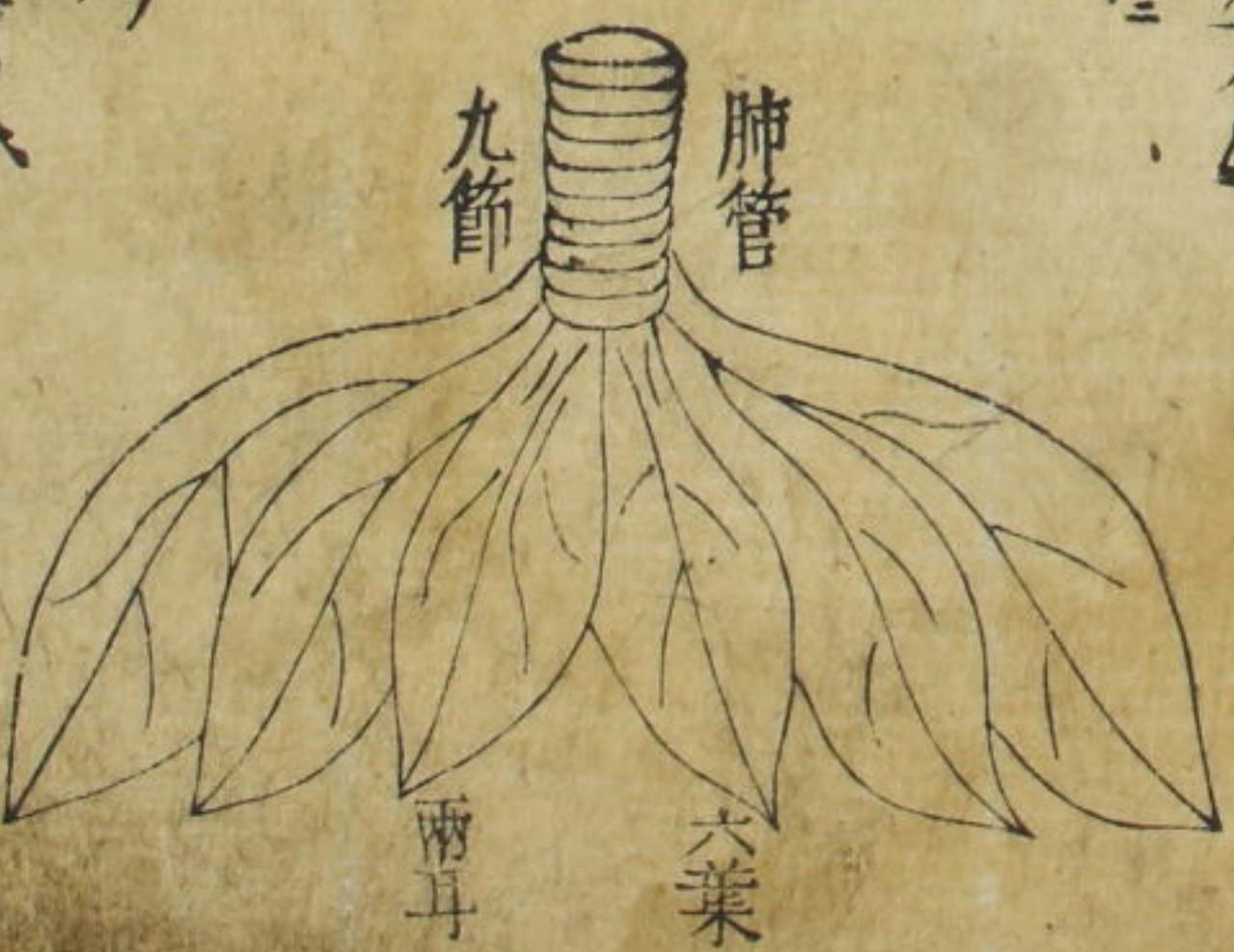
者生氣之原。乃五藏之華

蓋。○肺葉白瑩。謂爲華蓋。以

覆諸藏。虛如蜂窠。下無透竅。吸

之。則滿。呼之。則虛。一呼一吸。消息

自然。司清濁之運化。爲人身之橐籥。



手太陰肺經穴歌

○歌▲書舜典云。帝曰。夔命汝典樂。教胄子直而溫寬而栗剛而無虐簡而無傲。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韻會小補曰。歌說文。詠也。从，从歌聲徐日。長引其聲以誦之也。釋名。人聲曰歌。柯也。以聲吟咏如草木之有柯葉。又詩我歌且謡。毛傳曲令樂曰歌。▲宋景濂序慮隧穴之名難於記憶。聯成韻語附於各經之後。▲馬玄臺曰。學者頗便。惟先熟穴名。而經脉自了然矣。俗醫云。吾太方脉非鍼灸科。何須識各穴名。此所以爲庸才。而不能入軒岐正脈也。

手太陰肺十一穴。中府雲門天府列腋白尺澤

孔最存列缺經渠太淵涉魚際少商如韭葉。
▲列存涉等字。因穴名之緣雖不加臆斷。其指趣明也。餘皆然矣。初學童蒙難通曉者略以註之。▲素問氣穴論類註曰。愚按谿谷之義。說文泉出通川爲谷。又詩有谷風。詩詁風自谷出也。宋均曰。無水曰谷。有水曰谿。故谿谷之在天地。則所以通風水在人身。則所以應天也。有曰地曰山陵谿谷。淵海泉澤都里者。皆所以應地也。又如穴名府者。爲神之所集。穴名門戶者。爲神之所出入。穴名宅舍者。爲神之所安。穴名臺者。爲神之所遊行。此先聖之取義。命名皆有所因。用以類推。則庶事可見。

手太陰肺之經

凡十一穴。左右共二十穴。

○是經多氣少血。

○多氣少血。▲素問血氣形志篇文也。餘倣此。▲血氣形志篇曰。夫人之常數。太陽常多血。少氣。少陽常少血多氣。陽明常多氣多血。少陰常少血多氣。厥陰常多血少氣。太陰常多氣少血。此天之常數。▲馬氏註證曰。按靈樞五音五味篇謂少陰常多血少氣厥陰常多氣少血。九鍼篇謂太陰常多血少氣與此不同。須知靈樞多誤。當以此節爲正觀末節。出中血氣之多少。正與此節照應。豈得爲訛。▲張氏類註曰。十二經血氣各有多少不同。乃天稟之常數。故凡用鍼者。但可寫其多少。不可寫其少。當詳察血氣而爲之中之補寫也。按兩經

言血氣之數者。凡二篇各有所不同。如五音五味篇。三十陽經與此皆相同。二陰經與此皆相反。詳見藏象類十七。又如九鍼論諸經與此皆同。惟太陰一經云多血少氣。與此相反。須知靈樞多誤。當以此篇爲正。觀末節出氣出血。之文與此正合。無差可知矣。外靈樞九鍼論文與此同者。俱不重載。▲玄仙曰。二氏之註文至矣。然爲童蒙贅之。馬氏張氏俱以血氣形志篇爲正者。未節因血氣之多少。各經有行刺之法。曰。刺太陽明出血氣。刺太陽出。血惡氣。刺少陽出血氣。惡血。刺太陰出血氣。惡血。刺少陰出血氣。惡血。刺厥陰出血氣。惡氣也。與此語相合。故以之爲正。其餘五音五味。九鍼二篇。有所不合。故以爲誤矣。

肺之爲藏六葉兩耳四垂如蓋附著於脊之第三椎中有二十四空行列分布諸藏清濁之氣爲五藏華蓋云

▲知要危言曰。肺者茂也。茂茂然居乎上爲五藏之華蓋。醫旨繙餘曰。肺者勃也。言其氣勃鬱也。▲難經四十二難曰。肺重二斤三兩六葉兩耳凡八葉。▲評林曰。六太葉二小葉似兩耳。凡八葉附於脊之第二椎。▲難經彙攷曰。肺屬金。金爲少陰。故六葉兩耳其數八。▲醫學入門曰。肺系喉管而爲氣之宗形似人肩而爲藏之蓋。三斤三兩空空相通。六葉兩耳。脉脉朝會。▲同註云。形似人肩又如鑿懸於五藏之上而爲華蓋。重三斤三兩。六葉兩耳共八葉。下無竅葉中有二十四空。行列

分布諸臟清濁之氣。脈氣流經經氣歸肺。肺朝百脉輸精於皮毛。毛脉合精行氣於肺。肺精神明留於四臟。氣歸於權衡。權衡以平氣口成子以決死生。▲素問病能論岐伯曰。肺者藏之蓋也。▲類註曰。五藏之應天者肺也。故爲五藏六府之蓋。▲古今注曰。華蓋黃帝所作也。與蚩尤戰於涿鹿之野。常有五色雲金枝玉葉。止於帝上。有花蘚之象。故因而作華蓋焉。▲下義曰。肺八葉而如蓮華故曰華。蓋四藏故曰蓋。▲此言肺之爲藏。大葉六小葉二。凡八葉四垂者。一葉垂前。二葉垂後。二葉垂左。二葉垂右。如蓋者。猶華蓋之蓋。一日猶覆蓋之蓋。言在上爲諸藏之蔽蓋也。其藏附著於脊之第三椎身柱穴之分矣。空穴也。

通作孔。藏中，有二十四空。蓋一葉得三十空。諸藏陰陽清濁之氣。於是行伍列屬分別布演。而爲五藏之華蓋。此帶說以

言五藏實爲四藏之華蓋。

手太陰之脉起於中焦。

▲經手字上有肺字。於馬氏本作于。餘倣此。
▲註證曰。此言肺經脈氣之行。乃爲第十一經之經脉也。言肺者。卽手太陰經之脉也。凡言手者。以其井榮俞經合等穴。自手而始也。凡言足者。以其井榮俞經合等穴。自足而始也。後凡各經分手足者。以此起發也。中焦者。中脘也。在臍上四寸。中焦當胃中脘。在臍上四寸之分。手之三陰中焦。當胃中脘。在臍上四寸之分。手之三陰。

從藏走手。故手太陰脉發於此。凡後手三陰經。皆自內而出也。愚按此十二經者。卽營氣也。營行脉中。而序必始於肺經者。以肺氣流經。經氣歸於肺。肺朝百脉。以行陰陽。而五藏六府皆以受氣。故十二經以肺經爲首。循序相傳。盡於足厥陰肝經。而又傳於肺。終而復始。是爲一周。▲或問曰。此經之起發。不始於本藏。而起於中焦者。何也。答曰。中焦者。泌糟粕。蒸津液。受氣取汁。變化而爲血。以奉生身而行於經隧。是所營氣之資生之處也。故起陰肝經。終而復始。如環無端矣。

下絡大腸。

其大便

▲註證曰。絡猶兜也。如今人橫線爲絡而兜物也。▲類註曰。絡聯絡也。當任脈水分子之分。肺脉絡於大腸。以肺與太陽爲表裏也。按十二經相通。各有表裏。凡在本經者皆曰屬。以此通彼者皆曰絡。故在手太陰則曰屬肺絡。太陽在手陽明。則曰屬太陽絡肺。彼此互轉。皆以本經爲主也。

下文十二經皆放此。

其津液呼吸之氣經脉之用亦不外乎

還循胃口上膈屬肺

▲類註曰。還復也。循巡繞也。自太陽而上復循胃口。膈膜也。人有膈膜居心肺之下。前齊鳩尾後齊十一椎周圍相著。所以遮隔濁氣。不使上薰心肺也。屬者所部之謂。

起發也。絡繞也。還復也。循巡也。又依也。治也。屬會也。

○治▲按鍼灸聚英載此註作沿。此作治者。蓋傳寫之誤也。禮部韻略曰。沿余專切。從漏而下劣也。

中焦者在胃中脘當脅上四寸之分。太陽註見本經。

▲太陽註見太陽經曰。太陽長一寸。丁尺廣四寸。當脅右廻十六曲。

胃口。胃上下口也。胃上口在脅上五寸。上脘穴下口在脅上二寸。下脘穴之分也。

▲按馬氏曰。胃口。胃之上脘。此以爲上下口。夫人受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與肺。肺與太

腸爲表裏。故自中焦下抵下脘下一寸水分穴之分下絡太陽還自太陽上則膈前經之下行。行外以循胃之上口上膈屬肺故下文曰行本經之外上循胃口滑氏之說前後似有矛盾。馬氏之註最有意味也。

膈者隔也。凡人心下有膈膜與脊腸周回相著所以遮隔濁氣不使上薰於心肺也。

▲心下卽鳩尾之地。膈膜前齊鳩尾後齊下一椎與脊腸周圍相著濁氣謂水穀拜居於胃中傳化於小腸當脅上一寸水分穴處水波由此別滲膀胱從前而出糟粕由此別入太腸從後而出此滓穢汚濁之氣謂之濁氣所以遮隔此氣不使上薰蒸於心肺也故曰

膈者
隔也。

手太陰起於中焦受足厥陰之交也。

▲肺經始起於中焦以次相傳終至厥陰肝經肝經之支者復從肝別貫膈上注肺故曰

受足厥

陰之交

由是循任脉之外足少陰經脈之裏以次下行當脅上一寸水分穴之分繞絡太陽手太陰陽明相爲表裏也。

▲足少陰腎經之脈肓俞至幽門去中行任脈各五分肺經往還此間以中脘建里下脘之次序下行三寸而抵脅上一寸水分穴之分水分在小腸下口太陽上口於此繞絡太

腸是手太陰肺與手陽明

太腸所以相爲表裏也。

乃復行本經之外上循胃口遷迤上膈而屬會於肺。

○遷迤▲禮部韻略曰。遷迤連接也。▲杜牧之阿房宮賦曰。乘擲遷迤。秦人視之亦甚不脩。▲言既絡太腸乃復始行自中焦下水分

本經之外上循胃口上口遷迤連接上胸膈而

屬會於

肺藏。

榮氣有所歸於本臟也。

▲凡此經脈者卽營氣也。今肺經起於中焦下絡太腸還循胃口上膈屬肺是營氣有所歸於太陰肺本藏者也。▲馬氏曰。按本經營

衛生會五味邪客刺節真邪篇言人身有前三焦者宗氣出於上焦卽所謂積於胸中又謂之積於膻中也。出喉嚨以司呼吸其營氣者陰精之氣也。由中焦之氣陽中有陰者隨上焦之氣以降於下焦而生此陰氣故謂之清者爲營又謂之營氣出於中焦者是也。然營氣陰性精專隨宗氣以運行于經脉之中故謂之營行脈中者是也。其衛氣者陽精之氣也。由下焦之氣陰中有陽者隨中焦之氣以升於上焦而生此陽氣故謂之濁者爲衛又謂之衛氣出於下焦者是也。然衛氣陽性剽悍不隨宗氣而行而自行于各經皮膚分肉之間故謂之衛行脈外者是也。茲手太陰之脈起於中焦以至下文云云者本言宗氣

與營氣同行而衛氣不與焉者也。卽營衛生會篇所謂與營俱行於陽，二十十五度。行於陰亦二十五度一周也。故五十度而復大會於手太陰矣。然此特言肺經運行之始耳。起於中焦者卽營衛生會篇所謂中焦亦益胃中出上焦之後此所受氣者必糟粕蒸津液化其精微上注于肺脉者是也。言由穀氣入胃其精微之氣起于中焦下絡太腸以肺與大腸相爲表裏也。轉巡

胃之上口屬之于肺

從肺系橫出腋下循臑內行少陰心主之前

下肘中

▲類註曰。肺系喉嚨也。喉以通氣下連於肺。肺之下脇之上曰腋。腋下卽中府之旁。系音係。肺之內側上至腋下至肘嫩肉白肉曰膕。天府俠白之次也。膕儒輶二音。又奴刀奴到。一切少陰心經也。心主手厥陰經也。手之三陰太陰在前。厥陰在中。少陰在後也。肺臂之交曰肘中。

穴名尺澤

肺系謂喉嚨也。喉以候氣下接於肺。

▲靈樞憂恚無言篇曰。咽喉者水穀之道也。喉嚨者氣之所以上下者也。▲類註曰。人有二喉。一軟一硬。軟者居後。是謂咽喉乃水穀之道。通於六府者也。硬者居前。是謂喉嚨爲宗氣出入之道。所以行呼吸通於五藏者也。

其在太陰陽明論則單以軟者爲咽鞭者爲喉故曰喉主天氣咽主地氣▲難經四十二難曰喉嚨重十一兩廣二十寸長十一尺二十寸九節▲入門曰肺系有二十一系上通喉嚨其中與心系相通肺之系者自膈正中微近左脇居胃之上並胃胞絡及胃脘相連貫膈與心肺相通膈膜相綴也一系自心入於肺兩大葉之間曲折向後並脊膂細絡相連貫通脊髓而與腎系相通腎納氣肺主氣肺主行榮衛爲相傳之官治節出焉爲氣之本也相傳如今之

尚書

肩下腋上際曰腋腋下對腋處爲臑肩肘之間也

▲入門音字曰肺音臂肺也▲肩與肘之中間外爲肺內爲臑▲類經圖翼周身骨部

名目曰臑肩髃下內側

對腋處高起粟白肉也

臑盡處爲肘肘臂節也

▲臑之下盡處曰肘肩至肘中肘中至腕凡謂之臂肘上下兩臂中央故曰肘臂節也▲圖翼曰肘手臂中節也一曰自曲池以上爲

肘又肘之上下皆名爲臂一曰自曲池以下爲

臂

自肺臟循肺系出而橫行循胸部第四行之中府雲門以出腋下

○四行▲中行任脉二行少陰腎經自茅廊

至或中去中行各二十三行陽明胃經自氣戶至乳根去中行各四寸四行卽肺經也中府雲門俱去中行各六寸▲自肺臟上循肺系之喉嚨斜出而橫行循胸部第四行去中行六寸之中府

雲門以出腋下

下循臑內歷天府俠白行手少陰心主之前

下入肘中抵尺澤穴也

▲凡人身之經脈陽經行手足之表陰經行手足之裏故歷天府俠白行手少陰心手厥陰心主兩陰經之前下入肘

中之動脈卽低尺澤穴也

蓋手少陰循臑臂出手小指之端手心主循臑臂出中指之端手太陰則行乎二經之前也

▲手少陰心經之脉起於心中旋流注循臑內後廉行太陰心主之後下肘內廉循臂內後廉抵掌後凭骨之端入掌內廉循小指之內出其端▲手厥陰心主心包經之脉起於胸中流行去循臑內行太陰少陰之間入肘中下臂行兩筋之間入掌中循中指出其端手太陰肺經之脉行乎少陰與心主兩經脉之前廉也

手陷中

▲一名膺中俞○肋▲字彙曰歷德切音勒腸骨也釋名肋勒也所以檢勒五藏也▲順和名曰肋太須介乃保祿▲俗曰肋阿波良保祿▲類經圖翼六日中府在雲門下一寸

中府穴在雲門下一寸乳上三肋間動脈應

手陷中

去任脈中行六寸。乳上三寸肋間陷中動脈應手。仰而取之肺之募也。募結募也。爲經氣。明堂灸經曰。在雲門下寸六分。乳上三寸。間。愚謂中府在雲門下寸。華蓋任脈穴。下二傍六寸明堂灸經說非也。然載此以備學者。搜覽應驗。閱者不以是爲非。以非爲是也。餘又。

倣此。

雲門在巨骨下。俠氣戶傍一寸陷中動脈應手。舉臂取之。

○巨骨。圖翼曰。膺上橫骨。巨骨穴見于手陽明太腸經。在肩端上行兩叉骨間陷中。

○氣戶。足陽明胃經穴。在巨骨下璇璣任穴。在天突傍四寸陷中。註證發微分寸歌。

曰。雲門璇璣旁六寸。巨骨之下二骨數。

天府在腋下三寸膕內廉動脈中。

▲銅人鍼灸曰。在腋下三寸動脈中。以鼻取之。▲按腋至尺澤直引取之。雖不以鼻穴處明也。▲甲乙經禁灸灸之使入逆氣。銅人鍼四分留七呼。素註留三呼。銅人灸二十七壯至百壯。資生云。非太急不灸。▲禁鍼禁灸之說雖不外關此。療人之疾苦者。不可不記憶也。故爲初學者附之。以備采。用。

俠白在天府下。去肘五寸動脈中。

▲甲乙經曰。手太陰之別。諸說無異。義穴法明者。不敢解。餘倣此。

尺澤在肘中約文上動脈中。

○約文▲約束也。文本紋字略以作文。肘中
有約束^筋故曰約文。▲圖翼曰。尺澤在肘
中約文上屈肘橫文筋骨罅中動脈手太陰
所入爲合肺實寫之刺三分留三呼灸三十壯
五壯甄權云臂屈伸橫文間筋骨罅中不宜灸。

循臂內上膏下廉入寸口上魚徇魚際出大

指之端

▲類註曰。肘以下爲臂內內側也。行孔最列
鍊經渠之次骨掌後高骨也。下廉骨下側也。
寸口關前動脈也。卽太淵穴處手腕之前太

指本節之間其肥肉隆起形如魚者統謂之
魚寸口之前魚之後且魚際穴端指尖也。卽
少商穴手太陰肺經止於此。

肘以下爲臂廉隅也邊也手掌後高骨傍動脈
爲關關前動脈爲寸口

▲難經二難曰。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
也。從關至魚際是寸口內陽之所治也。▲本
義曰。關者掌後高骨之分寸後尺前兩境之
間陰陽之界限也。從關至尺澤謂之尺尺之
內陰所治也。▲脉訣刊誤曰。素問言脉之部位
止言尺寸未言關也。至扁鵲難經乃言有關
部在尺寸之交蓋扁鵲假設關位而寓於尺

寸之交以爲三部也。其實只有一寸而已。云
千金載黃帝問曰。何謂三部脉。岐伯曰。寸關
尺也。今考諸黃帝書無此說。思邈假托耳。通
真子曰。素問二部九候論所述三部言身之
上中下部非謂寸關尺也。▲素問脉要精微
論曰。尺內兩傍則季脇也。尺外以候腎。尺裏
以候腹。中附上。左外以候肝。內以候鬲。▲註
證曰。尺之內側所以候腹中者。小腹中
也。附而上之乃關脈也。▲類註曰。中附上言
附尺之上而居乎中者。卽關脈也。▲寸白解
見

下。

曰魚曰魚際者。謂掌骨之前大指本節之後。
其肥肉隆起處。統謂之魚魚際。則其間之穴名

也

▲經文曰。魚又曰魚際。有兩名者。謂掌後腕
骨之前。大指本節之後。其肥肉隆起而形如
魚腹處。統謂之魚魚際。則其間之穴名

其間之穴名也。義詳見下。

既下肘中。乃循臂內上骨之下廉。歷孔最列缺。
入寸口之經渠太淵。以上魚循魚際出太指之
端至少商穴而終也。端杪也。

○循臂內上骨之下廉。▲醫學綱目一曰。臑
下掌上名曰臂。臂有二骨。今太陰脉循臂上
骨之下廉也。▲凡人之手。肩至肘中一骨。肘
中至腕有二骨。足橫骨至膝中一骨。膝中至
跗屬有一骨。○杪▲韻會初教切。木末。▲夫
人身之有手指。猶草木之有枝葉。故曰端杪也。

○孔最穴去腕上七寸。

▲醫學綱目曰。孔最二穴，在腕上七寸。手太陰，肺。▲在臂內上臂之下廉。腕上七寸。指中列缺去腕側上一寸五分。以手交文頭指食指。

末筋骨罅中絡穴也。

○又▲說文。手指相錯也。○罅▲禮部韻。孔隙也。▲靈樞經脈篇曰。手太陰之別名曰列缺。起于腕上分間。並太陰之經直入掌中散入于魚際。其病實則手銳掌熱虛則久軟。小便遺數取之去腕半寸。別走陽明也。註證曰。當作去腕半寸。▲圖翼曰。列缺在腕後側上一寸五分。▲古今醫統曰。按素問曰。直行者謂之經。旁出者謂之絡。手太陰之支從腕後直出次指內廉。出其端是列缺爲太陰別走陽明之。

絡人或有寸關尺三部脉不見。自列缺至陽谿脉見者俗謂反關脉。此經脉虛而絡脉滿。千金翼謂陽脉逆反大於寸口三倍。惜叔和尚未之及。而况高陽生哉。▲吳昆方考脈譜曰。反關脉者。脉不行於寸口。由列缺絡入臂後手陽明太陽經也。以其不順行於關上。故名曰反關。有一手反關者。有兩手反關者。此得於有生之初。已然非爲病也。診法皆同。若病人平日正取全有脉。一旦因得病而脉伏匿者。此病脉也。種種不同。必原其証而治之。

經渠在寸口陷中。

▲靈樞本輸篇曰。經渠寸口中也。動而不居。爲經。▲入門曰。經渠寸口下近關上。脉中。

銅人針入二十分留三呼

禁不可灸。灸卽傷人神。

太淵在掌後陷中

▲古今醫統曰。一名太泉避唐祖譁。▲本輸篇曰。太淵魚後一寸陷者中也爲腧。▲神應經曰。在掌後內側橫紋頭動脈。▲圖翼曰。在手掌後陷中。手太陰所注爲腧。卽原也。脈會太淵每日平旦寅時脉從此始。故一難曰。寸口者脉之大會。

魚際在太指本節後內側散脈中

▲本輸篇曰。魚際者三魚也。爲榮。▲愚按魚際穴在太指本節後魚腹上腕骨下內側散脈陷中。▲又竊嘗按之謂魚者魚腹之地通言之。魚際者魚之總邪。凡言之夫內經之文。

字無苟言義無空發皆是有理稱焉。謂際者邊也。畔也。魚際乃魚腹之邊際也。豈非總郭之通號乎。魚際穴在太指本節後內側魚腹上際散脈陷中。當以神應經圖參攷。故經曰。入寸口上魚循魚際出太指之端是可見經脈流行之次序然滑氏取穴於魚腹下腕骨上。故於本文上魚下爲句學者其再詳之。

十四經鉢 答四
神應經 穴法圖



少商，在大指端內側去爪甲如韭葉白肉內宛中。

○如韭葉▲去爪甲角隔韭葉計一分後皆做此。○白肉▲凡人手足裏者白表者赤少商穴在白肉間。○宛宛▲小補韻會曰詩宛丘註四方高中央下周禮考工記察革之道。眠其鑽空欲其宛也。註宛小孔貌▲本輸篇曰肺出於少商少商者手太指端內側也爲井木▲銅人鍼一分留三呼瀉五吸。不宜灸甲乙經灸一壯。一云三壯。

其支者從腕後直出次指內廉出其端。

▲註證曰其支者如木之有枝以其自直行之脉而旁行之也臂骨盡處爲腕脈之大隧

爲經交經者爲絡。蓋本經經脉雖終於大指之端而絡脈之行從腕後之列缺穴交于手之陽明經而由合谷三間二間以至商陽穴。又隨商陽而上行也。▲類註曰。支者如木之有枝。此以正經之外而復有旁通之絡也。臂掌之交曰腕。此本經別絡從腕後上側列缺穴直出次指之端交商陽穴而接乎手陽明經也。

臂骨盡處爲腕。

▲肘之上下皆名臂。又自肘以下爲臂。臂骨下盡處名爲腕。▲龔廷賢圓春一釋形體曰。腕宛也。言可宛屈也。▲順和名曰。太太無岐。一云宇天。▲俗云。宇天久比。

脉之太隧爲經交經者爲絡。

▲管衛生會篇類註曰。隧音遂。伏道也。▲伏裏直行者謂之經支。而旁出者謂之絡。交經者自此經交於他經者也。自手太陰之經交於手陽明之經。自手陽明之經交於足陽明之經者之類。皆由絡以傳焉。

本經終於由大指之端矣。

▲本經直行者終於

此則從腕後列缺穴達次指內廉出其端而交於手陽明也。

▲此支別者則從腕後一寸五分列缺穴達太指次指內廉出其端商陽穴而交於手陽明大腸經也。

是動則病肺脹滿膨膨而喘欬欬盃中痛。

▲註證曰。及其動穴驗。病肺發脹滿致膨膨然。諸俗云而喘息咳嗽欬欬盃中痛。本經張論云而喘盃篇而脹見。▲類註曰。動言變也。變則變常而爲病也。如陰陽應象大論曰。在變動爲握爲曠之類。卽此之謂。肺脉起於中焦循胃口上鬲屬肺故病如此。按至真要大論列此肺病於少陰司天之下以熱淫所勝火克金也。詳運氣類二十一下同。膨音彭欬盃雖二十經之道路而肺爲尤近故肺病則痛。

甚則交兩手而聳此爲臂厥。

▲註證曰。甚則交兩手而掣聳者。此之謂臂氣厥逆也。肺脉由中府出腋而膕屬下附入手。▲類註曰。聳木痛不仁也。手太陰脉由中府出腋下行肘臂之間故爲臂厥。督茂莫務三音。▲知要曰。聳麻木也。肺脉出腋下行肘臂故臂厥。▲醫學六要曰。世以卒然昏冒不省人事爲厥。方書以手足逆冷爲厥不可不辨。

是王肺所生病者。

▲難經二十二難曰。經言脉有是動有所生病。丁脉變爲二病者何也。然經言是動者氣也。所生病者血也邪。在氣氣爲是動邪在血血爲所生病氣主煦之血主濡之氣留而不

行者爲氣先病也。血壅而不濡者爲血後病也。故先爲是動後所生也。▲註證曰。是皆肺經所生之病耳。按難經二十二難以是動爲氣所生爲血。卽動生二字分爲氣血。且以氣先血後爲難。不知肺經則言肺所生病。大腸則言津液所生病。胃則言血所生病。脾則言脾所生病。膀胱則言筋所生病。腎則言腎所生病。心主則言脉所生病。肝則言肝所生病。小腸則言液所生病。膽則言骨所生病。肝則言肝所生病。何嘗以所生之病皆定爲血也。今詳本篇前後辭義。分明不以所動屬氣所生屬血。乃難經之臆說耳。又按至真要大論云。所謂動者知其病也。蓋言凡知太衝。衛陽。尺澤等穴。氣絕爲死不

治。正以其動則可以驗病。不動則氣絕耳。此篇是動之義。正言各經之穴動。則知其病耳。▲類註曰。手之太陰肺所生病也。按二十二難曰。經言是動者氣也。所生病者血也。邪在氣氣爲是動邪在血。血爲所生病氣主胸之血主濡之。氣留而不行者爲氣先病也。血壅而不濡者爲血後病也。故先爲是動後所生也。觀此以是動爲氣所生爲血。先病爲氣後病爲血。若乎近理。然細察本篇之義。凡在五藏則各言藏所生病爲血。先病爲氣後病爲血。或脉或筋或骨或津液其所生病。本各有所主。非以血氣二字統言。十二經者也。難經之言似非經旨。▲玄仙按。難經之說不合於經旨。馬氏張氏譏之。頗有以也。然難經因

內經別發一理，故同而不異。全若內經，則越人不足述焉。扁鵲明醫亞聖也。何暗此以足誤之？不容不辨也。

咳嗽上氣喘喝煩心胸滿膍臂內前廉痛掌中熱

▲經咳，作欬，無嗽字。喝作渴，痛字下有厥字。
▲註證曰：然又有諸病或出于本經，或由合經爲欬，爲上氣，爲喘，爲渴，爲煩，心爲胸滿，肺滿而布爲膍臂，內前廉痛爲厥掌，中熱少陰心主之。▲類註曰：渴當作喝，聲麤急也。太陰之別，直入掌中，故爲痛厥掌熱。▲知要曰：喘者，前之直入掌中，故爲痛厥掌熱。

氣上而聲粗息急也。渴者金令燥也。○咳嗽
▲病機機要曰：欬謂無痰而有聲。肺氣傷而不清也。嗽謂無聲而有痰。脾濕動而爲痰也。欬嗽謂有聲有痰也。蓋因傷于肺氣動于脾濕，因欬而爲嗽也。▲古今醫統云：機要曰：欬字當作嗽，嗽字當作咳。傳寫之訛耳。▲醫統咳嗽二字取義辨曰：柏齋何氏曰：機要所論咳嗽二字訛也。肺爲氣至而聲出，無肺傷寒，飲鬱而爲痰聲，欲上出爲痰所隔，故相攻而作聲，痰出聲乃通利，斯謂之咳。外感風寒，肺管爲寒氣所束，聲不出利，故亦相攻。作聲然無物也。斯謂之嗽。咳字從亥，亥者有形之物也。故果核草葵皆從亥。復有隔閡之義，嗽字從東從吹，此古人製字之妙。乃二十一證之。

所以分也。觀此則機要之說誠倒置歟。

氣盛有餘則肩背痛。風寒數而欠。寒字疑衍

▲註證曰。邪氣有餘則爲肩背痛。於風寒脉上眉鬚爲汗出。中風爲小便頻數。而發之爲矢。及腎。▲類註曰。手太陰筋結於肩。藏附於背。故邪氣盛。則肩背痛。肺主皮毛。而風寒在表。故汗出。中風肺爲腎。母邪傷其氣。故小便數而欠。○寒字疑衍。▲風邪在表。則腠理開發。而汗出。寒邪在表。則腠理閉密。而汗無故。爲衍。然表虛者。帶寒。有汗出。一槩不可論焉。

○欠▲靈樞口問篇。黃帝曰。人之欠者。何氣使然。岐伯答曰。衛氣晝行于陽。夜半則行于陰。陰者主夜。夜者臥。陽者主上。陰者主下。故陰氣積于下。陽氣未盡。陽引而上。陰引而下。陰陽相引。故數欠。陽氣盡。陰氣盛。則目瞑。陰氣盡。而陽氣盛。則寤矣。寫足少陰補足太陽。▲註證曰。欠音牽。去聲。江左謂之阿欠。▲類註曰。欠者張口。呵吸。▲素問宣明五氣篇曰。腎爲欠。爲嚏。▲類註曰。欠。呵。欠也。嚏。噴嚏也。陽未靜。而陰引之。故爲欠。▲欠和名。阿俱病。及子。故欠。

虛則肩背痛。寒少氣不足以息。渴色變。

▲經虛字上有氣字。▲註證曰。正氣不足則爲肩背疼痛寒冷。行手爲少氣不足以息。病本經爲濁色變邪及。▲類註曰。肩背者。上焦之陽分也。氣虛則陽病。故爲痛。爲寒而怯然少氣。金衰則水涸。故濁色變而黃赤。▲經於此間有二十三字。每經皆同。故略之。以載於肝經之末。

卒遺失無度。

▲此五字不見於經文。言倉卒遺失。失禁無其法度。是以肺病及腎也。

盛者寸口大三倍於人迎虛者寸口反小於人

迎也。

▲經虛者下有則字。▲註證曰。所謂盛者何以知之。寸口較人迎之脉三倍而躁。則肺經爲實。如終始篇所謂寫手太陰肺而補手陽明太陽者是也。虛者何以知之。寸口較人迎之脉三倍而小。則肺經爲虛。如終始篇所謂補手太陰肺而寫手陽明太陽者是也。▲類註曰。寸口主陰肺爲太陽之藏。手太陰經也。故肺氣盛者寸口大三倍於人迎虛則反小也。人迎者足陽明之動脈。在絡喉旁一寸五分。乃三陰在手者其義即此。下同。人迎脉口一盛二盛三盛當補。當寫義具。終始篇詳鍼刺。

類二十八。○三倍▲愚按。內經少陽爲一陽。陽明爲二陽。太陽爲三陽。太陰爲二陰。少陰爲二陰。厥陰爲一陰。所謂寸口候。中故陰經主之。人迎候外。故陽經主之。今肺經太陰也。故曰寸口大三倍於人迎。餘陰經倣此當通考也。○寸口人迎▲素問五藏別論類註曰。氣口之義。其名有三。手太陰肺經脉也。肺主諸氣。氣之盛衰見於此。故曰氣口。肺朝百脉。脉之太會聚於此。故曰脉口。脉出太淵。其長一寸九分。故曰寸口。是名雖三。而實則一耳。五藏六府之氣味。皆出於胃。變見於氣口。故爲五藏之主義。見下文。愚按氣口寸口脉口之義。乃統兩手而言。非獨指右手爲氣口也。如經脉篇曰。手太陰之脉。入寸口上循魚際。

又曰。經脉者。常不可見也。其虛實也。以氣口知之。經筋篇曰。手太陰之筋結於魚後行寸口外側。經脈別論曰。權衡以平。氣口成寸。以決死生。平人氣象論曰。欲知寸口太過與不及。小鍼解曰。氣口虛而當補。盛而當寫。本篇曰。氣口何以獨爲五藏主。難經曰。十二經皆有動脉。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府。死生吉凶之法。何謂也。曰。寸口者。脉之太會。五藏六府之所終始。故取法於寸口也。諸如此者。豈獨指右手爲言耶。而王叔和未詳經旨。突謂左手爲人迎。右手爲氣口。左手寸口人迎以前。右手寸口氣口以前等說。自晉及今。以訛傳訛。莫可解救。甚至以左候表。以右候裏。無稽之言。其謬爲甚。夫肝心居左。豈不可以爲裏。腸胃

在右。豈不可以言表。如仲景爲傷寒之祖。但曰。大浮數滑動者。此名陽也。沉澁弱絃微者。此名陰也。又曰。表有病者。脉當浮而大。裏有病者。脉當沉而細。又如其上。取寸口。太陰脉也。下取趺陽。陽明脉也。是皆陰陽表裏之謂。初未聞以左爲人迎。而候表右。爲氣口。而候裏。卽余初年亦嘗爲左表右裏之說。所惑及今見多識定乃知。脈體自有陰陽。諸經皆具表裏。凡之習訛者。但見左強便曰外感。而攻其表。但見右盛。便曰內傷。而攻其裏。亦焉知藏氣有不齊。脉候有稟賦。或左脉素大於右。或右脉素大於左。孰者爲常。孰者爲變。或於偏弱中略見有力。已隱虛中之實。或於偏盛中。稱覺無神。便是實中之虛。設不知此。而

執欲以左右分表裏。豈左無裏而右無表乎。故每致攻伐。無過顛倒陰陽。非惟失經旨。而遺害於人不小。無怪乎脉之日難也。此不得不爲辨正。再按人迎氣口之脉。本皆經訓。但人迎爲足陽明之脉。不可以言於手氣口。總手太陰而言。不可以分左右。如動輸本輸。經脉等篇。明指人迎爲結喉旁胃經。動脈愚掌考之。四時氣篇曰。氣口候陰。人迎候陽。五色篇曰。人迎盛堅者。傷於寒氣。口盛堅者。傷於食禁。服篇曰。寸口主中。人迎主外。經脉終始等篇曰。人迎一盛。二盛。三盛。脉口一盛。二盛。三盛等義。皆言人迎爲陽明之府脉。故主乎表。脉口爲太陰之藏脉。故主乎裏。如太陰陽明論曰。太陰爲之行。氣於三陰陽明爲之。

行氣於三陽。陰陽別論曰。三陽在頭。正言人迎行氣於三陽也。三陰在手。正言脉口行氣於三陰也。蓋上古診法有二。一取三部九候以診通身之脉。一取太陰陽明以診陰陽之本。一取左右氣口以診藏府之氣。然則人迎自有其位。脈經乃扯人迎於左手而分氣口。於右手不知何據。何見而云然。愚初惑之。未敢遂辨。及見綱目之釋。人迎氣口者亦云人迎在結喉兩旁足陽明之脉也。又見龐安常論脈曰。何謂人迎喉旁取之。近見徐東臯曰。脉經謂左手關前一分爲人迎誤也。若此數君者已覺吾之先覺矣。茲特引而正之。嗚呼。夫一言之謬遺誤千古成心授受何時復正哉。立言者可不知所慎乎。

手陽明大腸經之圖



太腸者傳道之官。變化出焉。○廻
臍當臍左廻十六曲。大四寸。徑一
寸寸之少半長二丈下尺。受穀十
斗水七升半。○廣腸傳脊
以受廻腸乃出津穀之路。

大八寸徑二寸寸之太半。
長二尺八寸受穀九升三

合八分合之一。○是經多氣多血。○難經曰。太腸重
二斤十二兩。肝門重十二
兩。○按廻腸者以其廻疊也。廣腸者卽廻腸之更大者直腸
者又廣腸之末節也。下連肝門是爲穀道後陰。一名魄門。總皆太腸也。



手陽明太腸經穴歌

手陽明穴起商陽。二間三間合谷藏。陽谿偏歷
歷溫溜。下廉上廉三里長。曲池肘髎迎五里。臂
屬肩髃巨骨當。天門扶突禾髎接。終以迎香二
十穴。

▲禾髎穴。鼻孔下所。左脉交。右右脉交左之處。故曰接。

手陽明大腸之經穴歌

凡二十穴。左右共四十

太腸長二丈一尺廣四寸。當臍右廻十六曲。

▲靈樞腸胃篇曰。廻腸當臍左環。廻周葉積，
而下廻運環反。十六曲大四寸。徑一寸寸之
少半。長二丈一尺。▲類註曰。廻腸太腸也。葉
積如葉之積。亦疊積之義。太腸上口卽小腸

下白當臍左旋而下接廣腸也。▲又見于平人絕穀篇及難經四十二難。▲回春一曰臍暢也。通暢胃氣去津穢也。▲營衛生會篇馬氏細註按鍼灸聚英言廻腸卽太腸當臍右本經腸胃篇言廻腸當臍左以義推之應當臍右其左字疑誤。▲按太腸長一丈一尺而十六曲_度則一曲長蓋一尺三寸一分二五。▲難經三十五難曰五藏各有所府皆相近而心肺獨去太腸小腸遠者何也。然經言心榮肺衛通行陽氣故居在上大腸小腸傳陰氣而下故居在下所以相去而遠也。

手陽明之脈起於太指次指之端。

▲經手字上有太腸二字。▲註證曰此言太腸經脉氣之行乃爲第二經也。太指次指者手大指之次指卽第二指名食指也。肺經本出于太指而太腸經則出于次指茲言太指次指者乃太指之次指非言既出于太指而又出于次指也。▲類註曰太腸爲手陽明經也。大指次指卽食指之端也。穴名商陽手之三陽從手走頭故手陽明脈發於此。凡後手皆然。

循指上廉出合谷兩骨之間上入兩筋之中。

▲馬氏本中焦間。▲註證曰循指之指正次指也。合谷者本經穴也。俗名虎口。▲類註曰循義

見前。凡前已註明者後不再註。餘放此。上廉上側也。凡經脉陽行於外。陰行於內。後諸經皆同。循指上廉二十間三間也。合谷穴名兩骨。

卽太指次指後岐骨間也。俗名虎口。上入兩筋之中。腕中上側兩

筋陷中。陽谿穴也。

太指次指大指之次指謂食指也。

▲指有五。一巨指。二食指。三將指。四無名指。五小指也。蓋巨大也。食指者人之所食以此指爲

手陽明太腸經也。凡經脉之道。陰脉行手足之裏。陽脉行手足之表。

▲陰脉手足少陰太陰厥陰之經脉。陽脉手

五也。

足少陽太陽陽明之經脉也。裏屬於陰。表屬於陽。故經脉流行之道路如此。此經起於大指次指之端商陽穴受手太陰之交行於陽之分也。

▲此陽明太腸經起於手太指之次指之端。內側商陽穴受手太陰肺經別於列缺之交行於手表陽

之部分也。

由是循指上廉歷二十間三間以出合谷兩骨之間復上入陽谿兩筋之中。

○兩骨▲大指與食指開如取尺而可見有兩條歧骨。○兩筋▲兩骨之後大指與食指之太筋在腕中上側。

○商陽在手太指次指內側去爪甲角如韭葉

▲一名絕陽。▲靈樞本輸篇曰。太腸上合手

陽明出於商陽。商陽大指次指之端也。爲井金。

二間在手太指次指本節前內側陷中。三間在

手太指次指本節後內側陷中。

▲二間一一名間谷。三間一一名少谷。▲本輸篇

曰溜

於本節之前二間爲榮。注於本節之後

三間

爲膾。

合谷在手太指次指岐骨間陷中。

▲

一一名虎口。▲本輸篇曰。合谷在太指岐骨

之間爲原。▲按明堂灸經下。小兒正人形之

圖合谷點

掌

內者非也。

陽谿在腕中上側兩筋間陷中。

▲一一名中鬼。▲本輸篇曰。陽谿在兩筋間陷中

者中也。爲經。▲岐骨上關骨下陷中是穴也。

循臂上廉入肘外廉循臑外前廉上肩

▲循臑之循經作上。▲類註曰。循陽谿等穴。以上曲池也。上臑外前廉行肘髎五里臂臑也。自陽谿而上循臂上廉之偏歷溫溜下廉上廉三里入肘外廉之曲池循臑外前廉歷肘髎五里臂臑絡臑會上肩至肩髃穴也。

○臂上廉▲自曲池以下爲臂。此上廉非穴。名臂骨上側也。○臑外▲肩與肘之間外爲

膊內爲膾。

○偏歷在腕中後三寸

▲經脉篇曰。手陽明之別名曰偏歷。去腕三寸。別入太陰。其別者上循臂。乘肩髃。上曲頰。偏齒。其別者入耳。合於宗脈。實則齶聾。虛則齒寒。脾隔取之。所別也。

溫溜在腕後小士六寸。太士五寸。

▲一名逆注。一一名蛇頭。▲醫學綱目曰。小士太士乃小兒太人也。▲愚謂溫溜穴不著明。因此解之。蓋小兒臂長。指短。故曰小士六寸。大人臂短。指長。故曰太士五寸乎。然以周身寸量之。則不可有太士小士之別。是以考鍼灸孔穴之諸書。或言五寸。或言六寸。又曰五寸六寸之間。其說區區。無當。一不定之據。因按見溫溜。一名蛇頭。此地肌肉長起。象似蛇頭。故從之。

以名此。於其端。陷中。當點之。

下廉在輔骨下去上廉一寸

○輔骨。▲肘後旁突出骨。謂之輔骨。▲圖翼曰。下廉在曲池下四寸。輔骨下。去上廉一寸。輔兌肉其分外斜。▲按見每書有不同。爲曲池下四寸。或以爲五寸。滑氏之說。因四寸。愚又非也。

上廉在三里下寸

▲圖翼曰。上廉在三里下寸。曲池下三寸。其分獨抵陽明之會。外斜。▲按見有曲池下四寸之說。

三里，在曲池下二寸。按之肉起。

▲一名手三里。▲愚博考鍼灸孔穴書言曲池下二寸。或言三寸。彼是不同。一溪翁曰。宜從二寸。

之說。

曲池在肘外輔骨屈肘曲骨之中以手拱胸取之。

○拱▲禮部韻曰居竦切又手也。又兩手合持曰拱。▲本輸篇曰入于曲池在肘外輔骨陷者中屈臂而得之爲合手陽明也。

肘髎在肘大骨外廉陷中。

▲入門肘大骨外廉近太筋。▲圖翼在肘大骨外廉陷中與天井相益相去一寸四分。▲

按在肘後上廉輔骨後陷中誤取下陷中則至手少陽天井穴也。

五里在肘上三寸行向裏太脉中央。

▲圖翼曰一云在天府下五寸。▲自肘髎向

裏三寸大筋中間也。肘髎與肩髃直引取之。

▲銅人灸十壯。

素問大禁鍼

臂臑在肘上七寸。

▲鍼灸聚英曰肘上七寸。膕肉端肩髃下寸兩筋兩骨罅陷宛宛中平手取之。手陽明絡手足太陽陽維之會。▲按當量肘上七寸以爲法。▲銅人灸三十壯鍼三分。明堂宜灸不宜鍼。日灸七壯至二百壯若鍼不得過三十五分。

臑會見手少陽經手陽明之絡也。

▲手少陽三焦經穴在

肩前廉去肩頭三十寸。

肩髃在肩端兩骨間陷者宛宛中舉臂有空。

▲一中肩井。▲偏肩。▲圖翼曰。在肺骨

頭肩端上兩骨罅隙中舉臂取之有空。手太

陽陽明陽蹻之會。一

曰足少陽陽蹻之會。

出髃骨之前廉上出柱骨之上。

▲經柱字上有於字。▲類註曰。肩端骨罅爲髃骨以上肩髃巨骨也。髃隅同肩背之上頸項之根爲天柱骨。六陽皆會於督脈之太椎是爲會上。

肩端兩骨間爲髃骨。肩胛上際會處爲天柱骨。出髃骨前廉循巨骨穴上出柱骨之會上。會於太椎。

○髃骨▲奇經八脉攷釋音。髃。虞偶二字。肩前也。▲入門。肓字。髃。肓愚。肩頭骨也。▲圖翼。髃。音魚。端也。肩端之骨。○肩胛▲八脉攷釋音。胛。音甲。脊兩旁骨也。▲入門。肓甲。背甲也。▲圖翼。音甲。肩解下成片骨也。亦名肩髀。○天柱骨▲解詳見于伏人七尺五寸合數蓋本文柱字者。

椎字謬也乎。

○巨骨穴在肩端上行兩叉骨間陷中。太椎見督脈。手足三陽督脈之會。

▲醫統曰。巨骨。肩尖上行兩叉骨罅間陷中。

手陽明陽蹻之會。▲鍼一寸五分。灸三十壯。五壯。二日禁鍼。○太椎▲在第一椎上陷中。

下入缺盆絡肺下膈屬大腸。

▲類註曰。自太椎而前入足陽明之缺盆。絡於肺中。復下膈。當臍旁。天樞之分。屬於太腸。與肺相爲表裏也。

自太椎而下。入缺盆。循足陽明經脉外。絡繞肺臟。復下膈。當天樞之分。會屬於大腸。

▲足陽明胃經滑氏曰。自氣戶至乳根。去中行各四十寸。自不容至滑肉門去中行各三十寸。自天樞至歸來去中行各二十寸。○膈▲所謂膈膜也。前齊鳩尾。後齊十一椎周圍相著。

其支別者從缺盆上頭貫頰入下齒縫中。

▲經無別縫二字。▲類註曰。頭莖爲頭。耳下曲處爲頰。頭中之穴。天鼎扶突也。

頭莖爲頭耳。以下曲處爲頰。口前小者爲齒。

▲圖翼頭莖之側。曰頭頭莖之後。爲項前小者。曰齒。後大者。曰牙。

其支別者自缺盆上行於頸循天鼎扶突上貫於頰。入下齒縫中。○天鼎在頸缺盆直扶突後一寸。

○天鼎▲註證分寸歌曰。天鼎喉旁四寸真。

▲圖翼曰。天鼎，在頸中缺盆上直扶突後一寸。甲乙經曰。直扶突氣舍後一寸五分。氣府論註曰。在扶突後半寸。▲

按天鼎當扶突後下，一寸。

扶突在氣舍後一寸五分仰而取之。又云在人迎後一寸五分。

▲丁名水穴。○氣舍。▲足陽明胃經穴。在頭直人迎下挾天突陷中。○人迎。▲胃經穴。在頸大脈動應手執結喉旁一寸五分。▲圖翼曰。扶突在頸當曲頰下一寸。甲乙經曰。在人迎後一寸五分。仰而取之。云氣舍後一寸五分。由此上貫頰入下齒中。▲愚考經行審穴處以人迎後一寸五分爲當焉。

還出挾口交人中左之右右之左上挾鼻孔

▲類註曰。人中卽督脈之水溝穴。由人中而左右互交。上挾鼻孔者。自禾髎以交於迎香穴也。手陽明經止於此。乃自山根交承泣穴而接乎足陽明經也。

口脣上鼻柱下爲人中。旣入齒縫復出夾兩口吻相交於人中之分。

○人中。▲老子釋略。人中者。人之一身。鼻爲天門。口爲地戶。天地之間。人中是也。○吻。▲禮部韻。武粉切。

口脣邊曰吻。

左脉之右。右脉之左。上挾鼻孔循禾髎迎香而終以交於足陽明也。

○之▲禮部韻真而切適也。往也。至也。▲劉河間原病式曰。蓋陽氣甚於上而側臥則上竅通利而下竅閉塞者謂陽明之脉。左右相交而左脉注于右竅。右脉注于左竅故風熱鬱結病偏于左則右竅反塞之類也。俗不知陽明之脉。左右相交注于鼻孔。但見側臥則上竅通利。下竅窒塞反疑爲寒爾。所以否泰之道者象其肺金之盈縮也。

○人中穴見督脈爲手陽明督脈之會。

▲一名水溝在

鼻柱下陷中。

禾髎在鼻孔下挾水溝旁五分。迎香在禾髎上一寸鼻孔旁五分。

○禾髎▲一名長頰。○迎香▲一名衛陽手

是動則病齒痛頤腫

▲頤經作頸字略相似故傳寫之誤也。頤音拙目下日頤經脈終於迎香作頤亦不有害也乎。▲註證曰。及其動穴驗病則爲齒痛。牙齒爲頤腫。脉上之支者從缺盆上頭貫頰入下齒中也。

是主津液所生病者

▲註證曰。是主津液所生之病耳。▲類註曰。太陽與肺爲表裏肺主氣而津液由於氣化

故凡太陽之或泄或秘皆津液所生之病而主在太陽也。

目黃口乾鼽衄喉痺肩前臑痛大指次指痛不

用

▲註證曰。又有諸病之生或出本經或由合經爲目黃。太陽內熱爲口乾。脈熱爲鼽。爲鼻孔熱爲喉痺。按口內熱爲肩之前臑痺。上膚肩爲大指之次。指不能舉用。井榮五俞皆明之別者。合於宗脉。故目黃。其他諸病皆本經之脈所及。按至真要大論列此於少陰司天條下。以熱淫所勝。病在金也。○鼽衄。▲素問六元正紀大論曰。熱至則嘔。鼽衄。▲次註。

日鼽。謂鼻中水出。鼽。謂鼻中血出。▲類註曰。熱至則火灼諸經。故爲是病。鼽。鼻塞流瀉也。又曰。鼻塞也。鼻中出益曰衄。○喉痺。▲原病式曰。痺不仁也。俗作閉。由閉塞也。火主腫脹。故熱客上焦而咽嗌脾脹也。

氣有餘則當脉所過者熱腫虛則寒慄不復

▲註證曰。其邪氣有餘而實。則凡脉所經過者。皆熱而腫。其正氣不足而虛。則爲寒慄。不能遽復。▲類註曰。當脉所過。手陽明之次也。寒慄不復。不發溫也。

盛者人迎大三倍於寸口虛者人迎反小於寸

口引也。

▲註證曰。所謂盛者。何以知之。人迎較寸口之脉三倍而躁。則太陽經爲實。如終始篇所謂。寫手陽明太陽而補手太陰肺者。是方也。虛者。何以知之。人迎較寸口之脉三倍而小。則太陽經爲虛。如終始篇所謂。寫手太陰肺而補手陽明太陽者。是虛也。▲類註曰。人迎主陽大腸爲肺之府。手陽明經也。故盛則人迎大於寸口。虛則人迎小於寸口也。詳義如前。○三倍。▲或問。陽明爲二陽。然言三倍者。何也。答曰。陰經尊於陽經。府從藏。太陽爲肺之府。故由太陰言三倍也。餘陽經準此。以可見。

卷之四 終

